

洛阳伊滨区社会事务管理局 伊滨区财政局文件

伊社文〔2017〕222号

签发人：靳红涛 雷少峰

伊滨区社会事务管理局 伊滨区财政局 关于伊滨区 2017 年度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 扶贫发展资金规划的报告

市扶贫办、财政局：

根据洛阳市扶贫办《洛阳市财政局 洛阳市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下达 2017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发展资金的通知》（洛财预〔2017〕316号）文件，2017 年下达我区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发展资金共计 112 万元。结合我区实际，建议我区 2017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发展资金规划如下：

伊滨区拟实施开展金融扶贫项目，需向我区金融扶贫信贷银行偃师农商银行注入风险补偿金 500 万元，其中第二批中央

财政专项扶贫发展资金 112 万元。



伊滨区社会事务局



伊滨区财政局

2017 年 8 月 20 日

伊滨区社会事务管理局办公室

2017 年 8 月 20 日印